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乌兰浩特市义勒力特镇人民政府（单位名称） 的 义勒力特镇胜利嘎查2026购置社会化服务机械设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玉米脱粒机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龙江景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38 人，营业收入为 47467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307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四轮驱动轮式拖拉机（180马力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潍坊华夏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0.2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10.5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四轮驱动轮式拖拉机（220马力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



为 潍坊华夏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460.2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10.58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玉米收获机（6行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 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 河北宗申戈梅利农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53 人，营业收入为 8647.3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4268.59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

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吉林省玄特机械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16日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（小微企业名录）

首页

我要查政策

我要查小微企业（含个体工商户）

我要学知识

我去专题找服务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龙江景西机械制造有限公司

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221066090002J	注册资本:	45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龙江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13年05月09日	行业	机械化农业及园艺机具制造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地址：北京市通州区马驹桥东大街100088

中
国
和
平

政府网站
找错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投诉受理通知书
第1号 2026-06-16 13:30:47
吉林省玄特机械有限公司 2201063452740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**潍坊华夏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70700705984417N	注册资本:	10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山东潍坊经济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04年11月03日	行业	拖拉机制造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企业名称：**河北宗申戈梅利农业机械制造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) 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130434MA07K9066M	注册资本:	30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魏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行业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15年10月19日	行业	其他农、林、牧、渔业机械制造

享受扶持政策信息

经营异常信息

严重违法失信信息

企业黑名单信息

更多信息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____（单位名称）的____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____（标的名称）____，属于 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（企业名称）____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（标的名称）____，属于 ____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____（企业名称）____，从业人员____人，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，属于____（请填写：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中型、小型、微型企业请在投标文件中附此函。

3. 供应商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内容不实的，属于“隐瞒真实情况，提供虚假资料”的情形，依照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